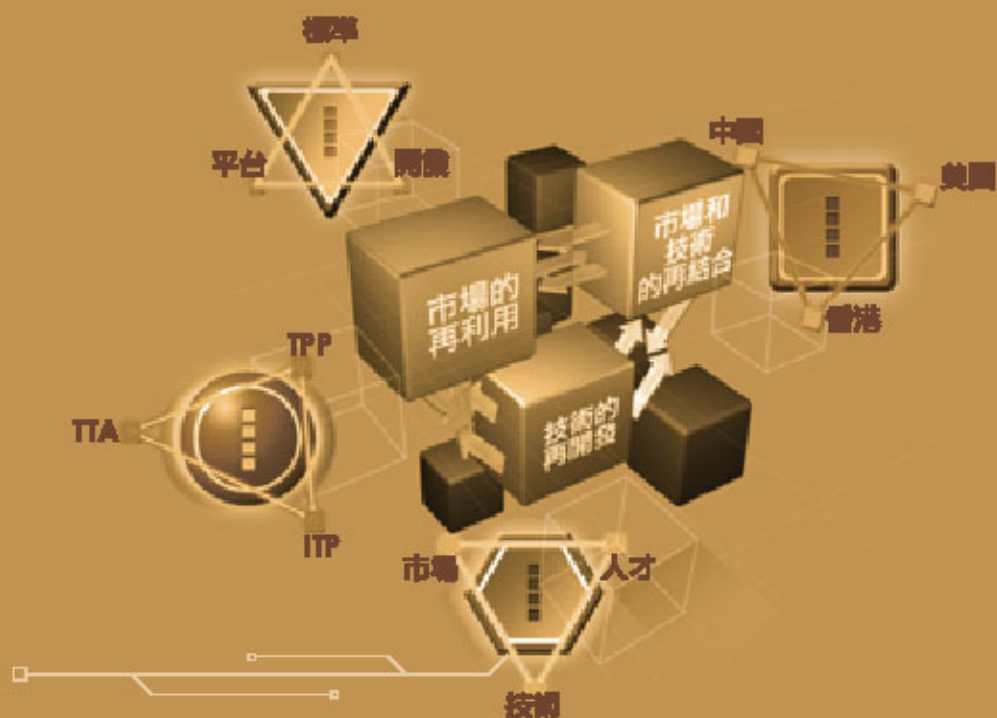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業績報告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業績報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之董事對本業績報告（包括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在提供有關天時軟件有限公司之資料方面所透露之詳情）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業績報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並無誤導成份；(2)本業績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業績報告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準則與假設而作出。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5,935	33,375
其他收入	2	2,261	4,830
		<u>18,196</u>	<u>38,205</u>
銷售第三方電腦軟件 及硬件成本		(797)	(5,209)
員工成本		(8,022)	(10,395)
折舊及攤銷		(3,315)	(570)
其他營運費用		(3,932)	(3,894)
		<u>2,130</u>	<u>18,137</u>
營運盈利		2,130	18,137
融資成本	3	(1,476)	(2,98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207)	—
		<u>447</u>	<u>15,153</u>
除稅前盈利		447	15,153
稅項	4	—	—
		<u>447</u>	<u>15,153</u>
除稅後盈利		447	15,153
少數股東權益		138	—
		<u>585</u>	<u>15,153</u>
是期保留盈利		<u>585</u>	<u>15,153</u>
每股基本盈利	5	<u>0.08仙</u>	<u>2.02仙</u>

附註：

1. 呈報基準

賬目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編製。該等賬目並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的業績。期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的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實際出售日期（如適用）止載入綜合損益賬內。

本集團系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2. 收入及營業額

本集團現時主要從事提供電腦顧問服務、開發電腦軟件、銷售第三方電腦硬件及軟件，以及出版雜誌。於期內確認的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提供電腦顧問服務的收入	14,974	24,997
銷售第三方電腦硬件及軟件	914	8,314
廣告收入	46	57
訂閱收入	1	7
	<u>15,935</u>	<u>33,375</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968	4,675
撥回長期未清償應付款項及撥備	126	—
投資證券已變現收益	67	—
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	60	—
滙兌收益淨額	22	124
雜項收入	18	31
	<u>2,261</u>	<u>4,830</u>
收入總額	<u><u>18,196</u></u>	<u><u>38,205</u></u>

3.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利息		
可換股票據	642	—
銀行貸款	826	—
付予土地及樓宇賣方	—	2,974
財務租賃	8	10
	<u>1,476</u>	<u>2,984</u>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在賬目內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由於有足夠之結轉稅項虧損以抵銷上年期內之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在上年期內賬目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中國所得稅在賬目中作出撥備。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00%稅項減免。

由於海外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海外稅項作出撥備。

由於未能確定有關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會否在可見將來實現，故賬目中並無確認遞延稅項。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股東應佔盈利585,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5,153,000港元）及期內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770,137,362股（二零零零年：75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並無重大攤薄效應及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帶來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報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之中期股息（二零零零年：無）。

儲備變動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股份溢價賬目因支付收購代價而分別以每股0.8港元及0.984港元發行及配發16,000,000股及16,000,000股，而增加26,944,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述

在科技仍處低迷，市場依舊困難的情況下，本集團本年度首季繼續保持盈利。總收入約18,200,000港元，而稅前盈利約400,000港元，和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倒退。但這是本集團連續第九季的盈利紀錄，全球科技泡沫並沒有終止我們的持續盈利的趨勢，這是因為我們堅持和市場緊密結合的軟件開發這一實質業務。而且每一年的第一季度，都是我們繼往開來進行規劃和準備的季度。最根本的是：我們每一天都在加固我們技術的平台基礎，提高我們的盈利能力，這和近年盛行的以燒銀謀求投機的公司完全不同。

圍繞軟件開發業務，本集團在本季度進行頗為全面的公司整頓和頗為進取的發展部署。

這兩項工作取得重大的結果：到本年六月卅日，本集團持有約10間關聯公司，既是策略性用戶，也是策略性伙伴；集團手頭合約接近450,000,000港元，這些合約正在有計劃地有效執行，而相應的高難度的技術，正在緊張地開發；實質業務營運的地域向中國大陸深入展開，並開始成功地和獨特地向美國伸展。

這些結果，對天時的未來發展，特別是未來一年發展，影響關鍵。

公司整頓

再發展之前必先整頓，特別是在全球低迷的環境中。我們的整頓是以軟件開發這一實質業務為主宰，集中資源，進一步加強天時和關聯公司的盈利能力，為屬下和關聯公司的日後上市，創造更有利條件。

對於天時全資擁有的公司，我們明確其分工，暫停或取消與軟件開發實質業務無關的業務或部門。

這些全面的整頓，在地區上、在人力上、在資源上，都很具體。例如，把天時香港總部定位為對外的總代表，對內的總指揮；天時策略定位為策略控股；把天時在中國的總部由廣州移到北京，以適應中國入世和申奧的新形勢；取消重疊的市場和銷售部門，代之以統一的垂直的技術市場和市場技術結合的單一運作架構；正式取消名存實虛的開發研製部(R&D),代之以天台行動(TTA)的具體運作；加強軟件對硬件的嵌入，加強軟件對系統整合的納入和系統控制等等。

至於關聯公司，由於它們不完全由天時控制，整頓是一個爭取雙贏的協商。在整頓中，我們充分發揮天時綜合平台的技術優勢，正確而成功的資本市場運作經驗，以及在中、港、美三地優異的地位，盡量擴大關聯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加速其爭取上市的進程，從而加強它們彼此間以及和天時的合作關係。

由於這些公司是經過實務、技術、盈利三項原則的挑選，量和質都不俗，實質業務各異，涉及各個領域，通過整頓，就在天時的軟件開發實質業務核心的周圍，生成兩個市場和技術互動的結果：

第一、這些關聯公司既是天時策略性用戶，也是天時策略性的伙伴，這是天時商業網路中一個可靠的組成部份。

第二、這些關聯公司的技術平台、連同天時其他合約，就為天時軟件開發提供第一線市場的實驗室，天時優先、高效、迅速完成這些項目，就使天時的軟件開發有廣泛的、具體的市場目標，從而減低開發的盲目性和封閉性，便能大大減低開發的成本和風險。

這樣對這些關聯公司也是有利的。

上述公司整頓的原則和運作，在本季度中，成果也是具體的。例如，美國的關聯公司的業務在香港天時主持下開始聯合；珠海南方軟件園二期的動工和整個軟件園網絡系統開發並行；雲南的教育網、貴州和寧夏的關聯公司聯合成天時的中國西部開發集團；深圳的證券業務和香港的亞鋼、普昕正逐漸形成統一的電貿平台；天津市的信息港、寧夏自治區(省)和正在籌建的天時清華大學研究中心在合力攻克中國社會和企業全面信息化的重要難點；一間關聯公司正爭取美國納斯達克掛牌；一間正爭取在香港創業板上市；還有若干關聯公司都有上市的計劃。如此等等。

一個軟件公司憑著其開發的技術，通過這樣的關聯公司逐漸壯大成為跨國的軟件綜合企業集團，而堅持以軟件開發為主宰，是當代新的商業模式，天時在這方面的成功是獨有的，但仍是初步的。

公司的整頓，實質上是把這大膽的，創新的初步成功，維持到最後的成功。

發展部署

由於天時是已有五年多基礎，整頓和發展不是一先一後，而是同步互動的。本季度發展部署的重點就是把有天時特色的知名的鐵三角，在策略上和運作機制上具體確定。這幾個鐵三角分別是：「香港、中國、美國」；「技術、市場、人才」；「ITP(互聯網技術平台)、TTA(天台行動)、TPP(天時平台式產品)」；「平台、開發、標準」。

而這些策略和機制的確定，又嚴格遵循二項原則，即技術是再開發，市場是再利用。

技術的再開發是指現在天時開發的技術，全都是在天時過去，及他人過去開發的基礎上重新開發。例如，本季度全力開始的和清華大學合作開發的七大平台式產品，就是全面綜合天時的ITP, TTA, TPP、清華大學的幾十年的研製成果、中國建國以來的軟件開發、甚至美國的局部、深入的技術成果、在這些基礎上，再進行連結各種平台的綜合平台式的技術再開發。

而市場的再利用，是指天時向市場的投入是完全聽令於現有市場趨勢的指引。充分利用已佔有市場的一切成果，去爭取加大天時對市場的佔有。例如，天時在美國，首先利用美國軍隊對語言轉換和美國傳媒在衛星系統的市場需求；在中國，充分利用官方對市場的啟動、支持，以及充分利用因此而產生的整個中國市場和官方的配合，這在南方軟件園、天津、貴州和寧夏都是如此。

在技術再開發、市場再利用的原則下，本季度在四個方面都取得重要成果。

地區上，開始建立香港、中國、美國互相配合的機制。美國提供市場、香港和中國提供管理和資源（人力和產品），去完成美國的重大項目，這一香港公司史無前例的商業運作，正在有成果地進行。

技術上，一個技術、市場、人才三為一體的機制已經建立，一個穩定的精英制的骨幹隊伍基本形成，天時和清華大學的長期緊密策略合作，為技術提供絕對的支持，為人才提供先進的培訓，為「轉技為金」的市場盈利提供無限的保證。

產品上，一個由 ITP, TTA, TPP 聯合組成的專責小組已經成立，為數不少的關聯公司技術平台以及金額巨大的手頭合約，為天時平台式產品的面世，提供完全足夠的具體項目，及研製現場。十個以上重大的平台式產品正在緊張、突擊地研製。

標準上，電子貿易的構件平台，基於構件的網絡應用平台的國家標準，搜索引擎的世界標準，南方軟件園的統一網絡管理標準正在深入研製，中國信息化的平台標準，正在天津、北京和天時的西部開發機制上試行。一個以天時簽下的，北京體育局人民幣2,900,000元合同為開始的，中國電子政府的標準，正在這個與奧運密切相關的項目上突擊式的開發。

這全面、深入、具體的發展部署，都運作良好。

展望

天時本季度的整頓和發展的實行，是為了捕捉即將到來的絕無僅有的歷史機會，那就是中國主奧和中國入世，這對在中國早著先鞭，早建基礎的天時，有絕對的優勢。我們在中國長年積累下來的軟件開發，反映在系統上、管理上、市場上的整體盈利能力，將使天時踏上一個更高盈利的境界。如果我們繼續謹慎的話。

繼下的一年，面對充滿挑戰的時刻，我們審慎樂觀。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名冊內的記錄，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的股份及購股權權益如下：

(a)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鄭健群先生	61,080,000	—
羅桂林先生	10,000,000	28,325,000*
鍾耀輝先生	2,700,000	—
梁美嫦女士	1,030,000	—
林凱泓先生	250,000	—
黃慧屏女士	700,000	—
陳韻雲女士	50,000	—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3.15(2)條的定義，鄭健群先生乃上市時的管理層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8%。

* 該等股份由羅桂林先生所控制之一間私人公司持有。

(b) 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期內授予	於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
鄭健群先生	1,500,000	500,000	— 2,000,000
羅桂林先生	800,000	200,000	— 1,000,000
鍾耀輝先生	1,000,000	200,000	— 1,200,000
梁美嫦女士	1,000,000	200,000	— 1,200,000
林凱泓先生	1,000,000	200,000	— 1,200,000
蘇美齡女士	300,000	200,000	— 500,000
黃慧屏女士	800,000	200,000	— 1,000,000
張虹女士	300,000	200,000	— 500,000

購股權乃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股東特別大會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持有者可於授出日之一年屆滿日起計三年內隨時以每股0.63港元至0.818港元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以本集團身份持有的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等概無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任何證券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是期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名冊內的記錄，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所知以下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該等權益乃上文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有以外的權益。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Crimson Asia Capital Limited, L.P.	122,357,480	15.62%

競爭性業務之利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各自之聯繫人等之任何業務或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競爭，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之間有或可能有之任何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在是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之證券。

保薦人權益

霸菱亞洲有限公司(「霸菱」)已與本公司訂立保薦協議，據此，霸菱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章的規定，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繼續擔任本公司保薦人，並就此向本公司收取一筆費用。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據霸菱所知，霸菱、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等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董事會代表
主席
鄭健群

香港，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三日